

2018 年菏泽市定陶区

面向社会公开招聘骨干教师公告

为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定陶区根据工作需要和本区教育系统岗位空缺情况，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 52 名骨干教师。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招聘数量、报名范围和基本条件

（一）招聘数量：

招聘骨干教师 52 名，其中小学 18 名，初中 16 名，高中 18 名。
（招聘岗位见附件 1）

（二）报名范围：

各公办中小学在编在岗人员，地域和户籍不限（定陶区在编教师不在本次报名范围之内）。

（三）基本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具有良好的品行和适应岗位的身体条件。

2. 年龄在 40 周岁以下（1977 年 7 月以后出生，以身份证年龄为准），具有专业技术中级教师资格且获得县区级（含）及以上综合或教学单项荣誉。

具有专业技术高级教师资格且获得市级（含）以上优秀教师、教学能手、名师及同级别荣誉称号的，年龄可适当放宽至 45 周岁以下（1972 年 7 月以后出生，以身份证年龄为准）。

3. 应获得相应层次及以上的教师资格证书和合格学历，教师资格证书中认定的任教学科应当与招聘岗位计划一致或相近。

4. 具有所报考相应学段、学科3年及以上教学工作经历。

(四) 属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具备报考资格：

受党纪或行政处分仍在处分期的，曾受过刑事处罚和曾被开除过的公职人员，法律规定不得聘用的其他情形人员。

二、时间安排

(一) 公告发布：2018年7月2日

(二) 现场报名：2018年7月10日—12日(上午8:30—12:00，下午14:30—18:00)。

1. **报名地点：**菏泽市定陶区教育局(东丰路与青年路交叉口)。

2. **报名方式：**本次招聘采取统一时间、统一地点、现场报名、现场初审、现场采集信息(本人必须到报名现场照相并录入掌静脉及指纹信息)、现场认定的方式进行。

3. **考务费：**根据物价部门核定的标准，面试人员应缴纳面试考务费70元/人，现场报名时一并上缴。

(三) 准考证领取：2018年7月24日—25日

(四) 面试考试：2018年7月29日

三、资格初审与计划调整

(一) 资格初审。成立由教育、人社、编办、纪检等部门联合组成的资格审查小组，对应聘人员信息进行资格初审。资格审查工作，贯穿招聘工作的全过程。

报名人员需携带以下材料：①本人签字的报名登记表(附件2)。②教师诚信承诺书(附件3)。③教师报考证明(附件4)。④本人二代身份证。⑤国家承认的学历(学位)证书及学信网查询网页《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有效查询期内)打印件。⑥与岗位需求相应的教师资格证书。⑦县区级(含)以上荣誉证书，证书遗失的，需提交相关部门的表彰文件。其中④⑤⑥⑦需提供复印件一份，材料按先后顺序排列。

(二) 招聘计划的调整。报名结束后，区教育局对审查通过人数进行统计，各学科计划招聘人数与报考审查通过人数之比应至少达到1:2，达不到1:2的，按比例相应取消或核减招聘计划，取消或核减的计划原则上调整到本单位其他学科。

对报名取消招聘计划岗位的人员，经本人同意，可在规定时间内改报其他符合条件的岗位。被取消和核减的招聘计划、调剂后的岗位招聘计划在菏泽市定陶区人民政府网站予以公布。

四、考试

骨干教师招聘考试由定陶区人社局、编办、教育局及有关专家组成的教师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考试工作的组织实施。考

试采取面试答辩、试讲的方式进行，总时间为 15 分钟。每考场均组成不少于 7 人的专家评委组，同时对面试过程全程监控。

（一）面试答辩。面试答辩主要测评报名人员的综合素质，考察报名者的教育教学理念、学科知识、基本素养、语言表达能力、逻辑分析能力及仪表举止等。

（二）试讲。采用现场展示的方式进行，主要测评报名人员对教材重点、难点的把握，知识间的融会贯通，教法学法的灵活运用等。

（三）成绩公布。答辩、试讲全部结束后现场公布成绩。

（四）考试总成绩计算。按照答辩成绩占 40%、试讲成绩占 60%的比例，百分制计算报名人员的考试总成绩（各项成绩均计算到小数点后两位数，尾数四舍五入）。根据考试总成绩，按照岗位计划，由高分到低分以 1:1 的比例，确定进入考察、体检范围人选。考试总成绩相同的，按试讲成绩由高分到低分确定。如以上成绩都相同的，按照学历由高到低、年龄由小到大的顺序确定。

为切实保障招聘人员质量，定陶区骨干教师招聘设定最低分数线为 70 分，总成绩达不到最低分数线者不予聘用。

五、考察、体检

（一）考察。考察根据岗位条件要求采取多种方式进行，侧重于拟聘用人员的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业务能力、工作实绩等方面的情况。

(二) 体检。标准参照《山东省教师资格认定体检标准》执行，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对按规定需要复检的，不得在原体检医院进行，复检只能进行 1 次，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体检费用由应聘人员承担。

(三) 其他。对不按规定时间、地点参加体检或因考察、体检不符合要求造成的岗位空缺，在该岗位的综合考评合格人员中，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等额递补。

六、公示及聘用

对考试、考察、体检均合格的拟聘用人员，经审查小组审核后，将拟聘用人员名单，在定陶区人民政府网站公示。经七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组织聘用人员与各聘用单位签订聘用协议。在规定时间内无法办理与现工作单位解除聘用合同手续者，视为自动放弃，取消其聘用资格，因此造成的空缺，在该岗位的综合考评合格人员中，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拟聘用人员在聘用单位的最低服务年限为 5 年（含试用期）。聘用单位与其签订服务协议，在此期间不得通过招考、升学等方式离开聘用单位，不得通过交流等方式离开定陶区教育系统。

七、相关待遇

被聘用的骨干教师，纳入定陶区事业编制、财政拨款，另外享受在定陶城区指定楼盘八五折优惠购房政策。

八、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山东省菏泽市定陶区教育局政工股

政策咨询电话：0530-3626013

举报监督电话：0530-3626022 0530-2220403

九、其他

本招聘公告由定陶区公开招聘教师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本次考试不指定考试教材和辅导用书，不举办、不授权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

- 附件：1. 2018年菏泽市定陶区公开招聘骨干教师岗位统计表
2. 2018年菏泽市定陶区公开招聘骨干教师报名登记表
3. 2018年菏泽市定陶区公开招聘骨干教师诚信承诺书
4. 菏泽市定陶区公开招聘骨干教师报考证明（模板）

菏泽市定陶区公开招聘教师工作领导小组

2018年7月2日

附件 1

2018 年菏泽市定陶区公开招聘骨干教师岗位统计表

学段	学科		语文	数学	英语	物理	化学	政治	历史	地理	生物	合计
	学校											
高中	菏泽市定陶区第一中学				2					2	2	6
	菏泽市定陶区第二中学			1	1				2	1		5
	山大附中实验学校			2	1	3		1				
初中	学科		语文	数学	英语	生物	历史	地理	音乐			
	菏泽市定陶区第一实验中学		2	3		1		1	1			8
	菏泽市定陶区第二实验中学		3	2	1		1	1				8
小学	学科		语文	数学	英语	科学	音乐					
	菏泽市定陶区第二实验小学		5	2			1					8
	菏泽市定陶区第三实验小学		5	2	1	1	1					10

附件 2

2018 年菏泽市定陶区公开招聘骨干教师报名登记表

报名序号： (由工作人员填写)

姓 名		性别		民族		(本人近期彩色 正面免冠照片)		
出生年月日			报考 岗位					
身份证号码								
户籍所在地 (市、县区)								
健康状况			是否在编人员					
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电子邮箱：				
现家庭住址								
第一学历	学历		学位		所学专业			
	毕业 时间		毕业 院校			是否 师范类		
最高学历	学历		学位		所学专业			
	毕业 时间		毕业 院校			是否 师范类		
取得教师资格证书种类 (填写相应选项代码)		A.高级中学教师资格 B.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资格 C.初级中学教师资格 D.小学教师资格 E.幼儿园教师资格 F.无						
教师资格证任教学科			教师资格证号码					
普通话水平		外语水平						
取得招聘岗位要求的 其它证书情况								

<p>个人简历 (从高中阶段填起,须 注明每段经历的起止 年月、所在单位或学 校和担任职务)</p>	
<p>奖惩情况</p>	
<p>家庭成员及 主要社会关系</p>	
<p>承 诺</p>	<p>本人郑重承诺: 本人已熟知公告的内容及应聘岗位的条件要求, 以上所提供的个人信息真实准确, 对因提供有关信息不实造成的后果, 责任自负。(现场报名时提交本人签名表格)</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人签名: 2018年 月 日</p>
<p>资格审查意见</p>	
<p>备注</p>	

此表请用 A4 纸双面打印 (此表一式两份交报名处)

2018 年菏泽市定陶区公开招聘 骨干教师诚信承诺书

我已仔细阅读《2018 年菏泽市定陶区面向社会公开招聘骨干教师公告》，理解其内容，符合报考条件。我郑重承诺：本人所提供的个人信息、证明材料、证件等真实、准确，并自觉遵守事业单位招聘的各项规定，诚实守信、严守纪律，认真履行应聘人员的义务，对因提供有关信息证件不实或违反有关纪律规定所造成的后果，本人自愿承担相应的责任。本人对本次报考态度严肃，如被录取，严格遵守协议，一旦发生违约，本人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应聘人员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4

菏泽市定陶区公开招聘骨干教师 报考证明（模板）

菏泽市定陶区教育局：

_____同志，身份证号_____，现为我单位
在编在岗职工，其编制为事业单位财政拨款性质。

该同志_____年_____月参加工作，于_____年_____月至
年_____月在我单位从事_____学段_____学科的教学工作，本学段
本学科教学年限为_____年，现同意该同志报考 2018 年菏泽市定陶
区教育系统公开招聘骨干教师岗位。

特此证明。

开具证明经手人签字：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公章）：

年 月 日